

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 2009 年度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区政府的统一部署，水道镇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烟台市牟平区做好 2009 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工实施方案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积极推进，狠抓落实，以全力打造透明政府、法制政府、服务政府为目标，及时规范开展建设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水道镇 200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一、概况

（一）组织领导情况

为了更好地为政府信息公开提供服务，水道镇根据区政府相关文件要求，立即着手开展本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成立了水道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镇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镇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作为领导小组成员，具体负责落实信息公开的各项具体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公室，由党政办公室主任兼任主任，由党政办公室具体收集、梳理各部门的信息并及时上报。配备了电脑等办公设备并由专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水道镇把此项工作

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列入重要工作日程，确定专门科室和人员负责此项工作。并合理安排资金，更新办公设备，基本做到了人手一台电脑，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保障。

（二）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和途径

水道镇政府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平台，把水道镇规划建设方面的政策、法规、新闻动态及时通过平台对外公布，除此之外，党政办公室做好各项涉及信息公开文件的登记备份工作，需要查阅相关的文件依据等可以直接到镇政府所属科室进行查阅。

（三）宣传和培训工作情况

水道镇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教育，通过培训，进一步明确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同时要求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及责任追究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一是高度重视上级各项政务信息公开培训会议，积极组织机关干部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文件，不断提高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意义的认识，认清在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进一步突出。

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制定了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及保密审查制度等相关制度，并对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制度在实践中进一步明确。

三是明确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限，按照“合法、全面、准确、及时”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并对已公开的政府信息发生变化或失效时及时更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水道镇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对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2019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条，全文电子化率为100%。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本年度我镇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到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本年度我镇政府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而收取任何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本年度我镇政府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申请，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诉讼。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建设法治政府的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还存在一些差距。一是专职工作机构有待健全；二是公开力度有待加强；三是解读回应能力有待提高；四是依申请公

开制度保障有待完善。

（二）改进措施

本年度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及公开渠道和方式方法离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需要仍有一定距离，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完善。

一是加强学习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和全镇机关干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感，按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要求完善好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二是继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细化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要求，落实责任到位，确保重点领域信息及时、全面、准确公开。

三是继续加强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确保所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牟平区水道镇人民政府

2009年1月23日